附件1：

户籍事项证明

（“跨省通办”专用）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申请人姓名 |  |
| 申请人公民身份号码 |  |
| 申请证明事项  申请人因家庭矛盾等原因无法取得居民户口簿，申请出具关于以下事项的证明： | |
| 证明内容  经申请人户籍所在地公安机关（ 派出所）调查核实：  出具单位（印章）：  签发日期： | |
| 注：此证明仅证明户籍登记情况，如有疑问，由申请人户籍所在地公安机关对出具内容进行解释。 | |